



荷香樂滿城---「第廿一屆澳門荷花節」

“千姿百態—荷花攝影比賽”

主辦機構：市政署

協辦機構：澳門攝影學會

作品內容：接受任何以是次荷花展覽為題材之作品，比賽分為兩個組別：

(A) 花卉特寫組：荷花美態和特質；

(B) 園景花絮組：花與景的配合、人與花之融合、各項活動情況等等。

參賽資格：凡澳門居民，不論職業攝影師或業餘攝影愛好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作品數量：每組參賽作品數量不能超過 10 張。

收件遞交方式：

a) 將參賽作品電郵至 psm_competition@yahoo.com，大會提供回條覆函作實；

b) 電郵標題“千姿百態—荷花攝影比賽”，必須附上主辦機構之參加表格，否則不予以評選；

c) 只接受數碼影像檔案：黑白或彩色不限，格式要求為 JPEG，相片邊長為 2048px，每一照片檔案不可超過 2MB。相片命名：組別_編號_題名_聯絡電話.jpg，例如：參加花卉特寫組，A_01_荷韻_66778899.jpg。

交件日期：2021 年 8 月 2 日至 8 日

評選委員：由市政署及澳門攝影學會委任評選成員。

作品展出及頒獎時間、地點：另行公佈。

獎品：

組別	獎項	
(A)花卉特寫組	冠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叁仟圓正(MOP\$3,000.00)
	亞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貳仟圓正(MOP\$2,000.00)
	季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壹仟圓正(MOP\$1000.00)
	優異獎：	獎額 10 名，獎金澳門元叁佰圓正(MOP\$300.00)
(B)園景花絮組	冠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叁仟圓正(MOP\$3,000.00)
	亞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貳仟圓正(MOP\$2,000.00)
	季軍：	獎杯乙座，獎金澳門元壹仟圓正(MOP\$1000.00)
	優異獎：	獎額 10 名，獎金澳門元叁佰圓正(MOP\$300.00)



市政署
INSTITUTO PARA OS
ASSUNTOS MUNICIPAIS



市政署主辦

澳門攝影學會協辦

附 則

1. 參加者一經遞交作品即視為同意本章程及所有規則。
2. 為鼓勵參賽者起見，冠、亞、季軍不得有相同作者，優異獎同一作者最多可獲兩個。
3. 凡參加者須承認本章程，如作品不符規定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4. 評審結果以評審委員的決定為準，參賽者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5. 主辦機構有權使用參賽作品於出版、刊登及宣傳之用，凡獲獎及入選之作品，須提供原檔交由主辦單位以供出版、展覽之用，不必徵求參賽者同意及不另給予額外報酬；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機構保留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6. 參賽作品中如涉及著作權、肖像權、名譽權等問題，均由作者自負，主辦機構將不需付任何責任。
7.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，主辦單位有權隨時修改。
8. 本次活動所收集及處理的參賽者個人資料目的，僅為舉辦是次攝影比賽。



市政署主辦
澳門攝影學會協辦

施，直至該等資料使用完畢及保存期結束，屆時有關資料將按規定銷毀或封存。